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纳入国企改革“双百企业”名单 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国企改革“双百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国资发研究〔2018〕70号），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对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作出的新部署新要求，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大力度推动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决定选取百余户中央企业子企业和百余户地方国有骨干企业（简称“双百企业”）在2018-2020年期间实施国企改革“双百行动”。

公司接到通知，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被纳入本次“双百企业”名单，甘肃国投系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毛集团”）的全资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24,300,371股，持股比例为13.03%），系三毛集团一致行动人。

本项工作目前处于启动阶段，尚未确定具体改革方案和时间进度计划，公司将密切关注甘肃国投国企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甘肃国投国企改革进展及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